**版本号：FHGJ-HZ-2025120号20250908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FHGJ-HZ-2025120号**

**汉中市中心血站**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9月09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汉中市中心血站委托，拟对专用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FHGJ-HZ-2025120号**

**二、采购项目名称：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拟采购专用设备一批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3、资格承诺：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资质要求：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2：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3、资格承诺：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资质要求：所设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3：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3、资格承诺：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资质要求：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4：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3、资格承诺：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资质要求：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5：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3、资格承诺：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4、资质要求：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汉中市中心血站**

地址： 汉中市汉台区石马坡中心血站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 2617368

**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汉中市汉台区兴汉路中段自强大厦东二楼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18191697723

**采购监督机构：汉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916-25140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330,000.00元  采购包2：1,250,000.00元  采购包3：670,000.00元  采购包4：675,000.00元  采购包5：587,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5：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采购包4：不接受  采购包5：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采购包3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采购包4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采购包5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汉中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102490275472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日天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日天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3：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日天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4：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日天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5：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10日天内，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的有关规定。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4：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5：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汉中市中心血站和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汉中市中心血站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汉中市中心血站。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3：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4：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5：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采购包2：

根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采购包3：

根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采购包4：

根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采购包5：

根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191697723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兴汉路中段自强大厦东二楼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拟采购专用设备一批，详见采购需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33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33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大型低温离心机 | 2.00 | 65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滤白灭活检测仪 | 1.00 | 68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2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2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平板速冻机 | 2.00 | 1,200,000.00 | 台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2 | 血细胞分析仪 | 1.00 | 5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7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7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冷沉淀制备仪 | 1.00 | 590,000.00 | 台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2 | 湿式生化分析仪 | 1.00 | 8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4：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75,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75,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可移动献血屋 | 1.00 | 675,000.00 | 座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5：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87,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87,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热合机 | 10.00 | 20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高压灭菌器 | 1.00 | 9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试管脱帽机 | 1.00 | 65,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冷冻冰箱 | 1.00 | 25,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 | 空气消毒机 | 23.00 | 92,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采血称 | 4.00 | 22,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7 | 低温水平离心机 | 1.00 | 25,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8 | 血小板震荡仪 | 1.00 | 68,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大型低温离心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设备用途：主要用于成分科全血及手工血小板制备用途。  2.主机处理血袋样本最高转速：水平转子 ≥4700rpm，最大离心力：水平转子≥7100 x g ；  3.离心机盖连接转子风盾一体化设计，一键启动机盖与风盾连体升降，无需手工拿取风盾（需提供现场照片）；  4.转速精度：≤±10 r/min ,转速相对偏差≤0.05%，最高转速及对应最大载荷下，转速稳定精度≤0.01%，（需提供检测报告）；  5.过温保护功能：离心过程中内腔温度超过35℃或低于-4℃机器自动停机（需提供操作显示界面）；  6.加减速控制：≥15级加速、≥15级减速；  7.最大容量：≥400ml血袋x 12个， ≥200ml血袋x 24个；  8.机器以最大加速度满负载离心时转速从0上升到4000rpm所需时间≤2分钟；  9. 离心机盖电动开启三种方式：机器屏幕按键、手机APP按键或脚踏开关；（提供实物图片证明）；  10.最高转速及对应最大载荷下运转平稳，机器振幅≤0.004mm（需提供带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11.控制系统配备用户权限锁，屏幕直接显示不平衡信息，过温保护，出错信息提示；  12．温度控制：温度从常温降低到4℃≤10分钟；  13.显示器采用高清广视角液晶触控屏，位于机器前方面板；（需提供图片证明）  14.压缩机及制冷系统：制冷机组采用双冷凝机组，双重减震固定；  15.压缩机功率≥1.5kw；  16.最大允许不平衡容忍度：≥对位120g ；  17.整机噪音≤65dB；（提供第三方证明）  18.操作系统：具有专业版血站离心机操作系统（需出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授权证书）。  19.机器配置专业电动弹簧推杆器，具有压力感应防压手保护功能，能机器在突然断电后无需外置电源可正常手动开启机盖取出血袋；  20.离心套杯内壁经磨砂面处理；  21.具有离心效果积分功能，离心过程中显示屏可见离心积分；  22.安全性能：整机通过MCA（最大设想事故实验）测试（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标的名称：滤白灭活检测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完全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对血液滤白灭活操作的要求。  2、可以适用不同厂家和规格的一次性全血滤白耗材。  3、至少配备40个自动监测单元，每批次至少可处理40袋。  4、自动同步热合装置≥4个，相邻热合头间距自动调节，导管封口完整无漏液。  5、具备称重装置及重量显示屏，可复核血液制剂的重量并自动记录数据。  6、配备两套内置固定条码扫描装置，支持两人同时操作。  7、具备智能条码比对功能，保证母袋和各个联袋条码的一致性。  8、配有旋转和升降装置，可实现血袋托盘高度的自动调整。  9、能够自动监测血浆病毒灭活全过程。  10、能够自动监测血液白细胞过滤全过程。  11、配备声光提示报警系统，对过滤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均报警提示。  12、设备能够实现与血站现有灭活柜的数据连接，确保完成数据的无缝传输。  13、具备异常中断后未完成数据的恢复功能，可实现制备过程中断后的接续操作。  14、能够与血站现有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信息化联网管理，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15、预留RFID接口，可读取电子标签。  16、挂钩间距≤70㎜。  17、操作区内置照明灯。  18、系统具备防误操作功能。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平板速冻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制冷方式：双层平板接触式制冷，上、下冷板均为独立的制冷单元，血袋置于上、下冷板之间。  2.单层冷板面积（接触血袋的冷冻实际面积）≥ 0.63㎡。  3.最小容量：200ml血浆袋单层平铺可放≥36袋。  4.冷板运动：由电机控制，确保血浆速冻时血浆袋不被冷板压破；  5.冷板温度：速冻机空载状态下，冷板最低温度≤-65℃，须提供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6.速冻时间：满载血袋中心温度降至-30℃所需时间≤30min。  7.预冷速度：冷板温度从室温降至工作温度，所需时间≤20min。  8.除霜性能：自动除霜，除霜状态及时间在显示屏中实时显示；除霜时间≤15min。  9.血浆速冻过程温度监控：配备≥ 7英寸操作屏，能实时监测速冻过程中血浆袋的温度变化，并在显示屏上显示温度变化。  10.箱体材质：箱体采用阻燃散热材质。  11.制冷压缩机：采用双级制冷压缩机，环保制冷剂。  12.报警功能：出现故障时，速冻机需同时提供声音和显示报警。  13.数据溯源：所有数据可溯源，并对速冻时的模拟血浆袋核心温度及上、下冷板的温度进行动态测试及分析，结果自动保存，可打印相应数据；  14.分体式设计，将压缩机及风机等散热源外置。  15.配置专用推车：要求推车工作面有滚轮，便于便捷推送血浆袋托盘进入速冻仓；  16.整机功率≥5KW，室内噪音≤ 65dB。 |

标的名称：血细胞分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检测参数：≥20项报告参数、3个直方图  2、分析模式：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模式  3、工作速度：≥30样本/小时  4、结果储存：≥10000份样本的全部参数  5、试剂系统：提供原厂配套试剂、校准品、质控品.主机可内置主要试剂，节省实验室空间  6、线性范围：WBC：≥0~100×109/L；RBC：≥0~8×1012/L；HGB：≥0~250g/L；PLT：≥0~1000×109/L  7、排堵功能：具备两种以上自动或手动排堵方式  8、报警提示：具有WBC、RBC、PLT结果异常报警功能  9、显示屏：≥8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同屏显示全部检测结果、直方图、病人信息及报警提示  10、数据传输： ≥4个USB接口，可选SUB接口打印机  11、报告打印：打印中英文报告，格式可选，内置高效热敏打印机  12.售后服务：质保期≥3年，三年内免费维修校准。 |

采购包3：

标的名称：冷沉淀制备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血浆融化方式：水浴式。  2.水温控制：1~6℃。  3.水温控制精度：±0.5℃。  4.称重控制精度： ±1g。   5.设备制备位数量：≥30 位。  6.操作方式：可批量操作，也可对每个制备位单独操作。  7.称重方式:同时具备批量称重和单独称重两种方式。  8.可制备来源于 200ml、300ml、400ml 全血的冷沉淀凝血因子，并可同时对不 同规格的血液进行制备，对不同规格的血液，系统可自动识别并自动调整制备参数。  9.设备配备激光扫码装置，具备 RFID 读码可扩展功能。  10.具备定时开机预冷功能。  11.可读取并存储操作人员和血袋信息。可实现数据传输。可与现 有的血站管理系统连接，上传数据。  12.蠕动装置：具备蠕动泵，具备融化血浆自动引流功能和达到制备重 量自动截流功能。  13.操作区消毒：具备紫外线消毒功能。  14.报警功能：对制备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具备声光报警提示功能。  15.制备完成后有提示功能。  16.设备可实时显示血袋初始重量及每一路血袋重量变化。制备过程实时记录， 实时监控和保存制备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据。  17.声功率等级：≤65db(A)，电源220V 50Hz，最大功率≦3000W。  18.设备软件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数据联网：设备需具备与中心血站成分一体化信息系统联网条件。 |

标的名称：湿式生化分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操作系统：全中文图形化界面，≥7英寸彩色高清触摸操作；  2．分析项目：ALT、HGB，乳糜血识别，样品溶血四项联检，同时出四项检测结果；  3．通道数量：≥4通道，可同时检测4项；  4．检测模式：转盘式样本盘，循环检测；  5．样本量：全血≤30ul；  6．波长：340nm--630nm，可定制；  7．分析方法：速率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比浊法；  8．检测样本类型：末梢血、静脉血、血清、血浆；  9．加样系统:高精度吸样探针，机械臂全自动加样，加样及检测模块舱门封闭式设计，避免污染及探针扎手风险；  10．样本位电机最高转速≥12000rpm；  11. 恒温系统:反应区温控精度37℃ ± 0.3℃，实时温度显示；  12. 检测模块为内置恒温系统，无需外置孵育控温器；  13. 转氨酶试剂保护：标配制冷单元，转氨酶试剂在使用中始终在2-8℃；  14. 预装单人份试剂，无需现场配备，无需外置孵育器预热即可使用；  15．数据存储:机器可保存至少10万个检测结果、随时查询；  16．重量：≤10kg ；  17．机器高度≤32cm，节省空间，台面放置不易倾倒；  18．机器抗颠簸设计：仪器能很好的适应在流动采血车上正常使用；  19．机器自带防滑提手，无需外置离心机，方便外出携带；  20．售后：质保期：≥3年，三年内免费维修校准。 |

采购包4：

标的名称：可移动献血屋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筑主体** | | | | | | 1 | 献血屋主体 | 献血屋主题结构及整体要求： | 1 | 座 | | | 坐落位置：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具体位置待定）。 | | 1.外部尺寸：长≥12m，宽≥4m,高≥3.5m | | 2.献血屋落地面积：48—50㎡(室内实际使用面积≥40㎡)，房屋内净高≥2.5m，（设计4个全血采位,预留两个机采位（两个全血位和机采位可以互换））,献血屋外型与现场周边环境及景观协调，满足采购方要求，整体可吊装移动，可免费吊装移动一次。提供献血屋整体效果图及室内设计图和布局图(仅供参考、不作为采购依据，待采购方提供停放位置后，供货方提供效果图、室内设计图、布局图、零件图等若干，待采购方确认后，方可生产制作，设计图局部改变，不另行计费，本项目保持总价格不改变)。 | | 3.献血屋整体结构为钢结构无拼接，制作采用整体式钢框架结构，钢框架所有截面及焊接处需喷涂防腐漆，结构钢材性能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其中结构主骨规格不低于 150mm\*150mm\*6mm。底部支撑结构规格不低于150mm\*150mm\*8mm。顶部附加吊环，便于吊装和移动，外墙须覆盖合金装饰处理（防腐、抗氧化)。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设计施工。献血屋整体热传导系数符合《建筑节能标准》不大于0.07。供电系统符合《住宅建筑电气设计规范》。内部装修符合《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的规定设计施工。玻璃幕墙按《中空玻璃》设计。室内空气质量符合《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消防设施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具备紧急疏散通道及配备相关安全标识。验收时出具具备国家法定独立第三方检测报告。 | | 4.献血屋整体防雨、防火、防腐、防虫、隔音、保温、耐腐蚀、抗氧化、抗风抗压设计生产：使用的主材必须为防火材料，阻燃等级达到或优于现行国家标准GB8624-2012标准中 B1 难燃级，验收时并出具具备国家法定独立第三方检测报告。整体性能稳定，整屋及底盘主要结构参数和技术特性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标准的要求；献血屋外墙由合金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铝板（铝板抗拉伸强度（Rm，Mpa）：≥200，断后伸长率≥2）、玻璃钢、金属雕花板等材料，采购方确认后制作）包裹易清洗，维护成本低。 | | 5.建筑主体设计使用时间:≥10年；建筑主体质保3年。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整体设计 | 6.安全性：符合相关吊装建筑和消防安全标准；献血方舱材质坚固、环保、防火。  7.舒适性：内部环境宜人、温度适宜、通风良好、自然光线充足、有基础照明、局部照明和氛围照明灯光、皮质座椅等，营造舒适氛围。  8.高效性：献血流程设置科学、高效，布局分区设置合理、设备和人员的流动路径顺畅，运行有序、高效。  9.宣传性：献血屋设计时尚前卫带有网红风格，有利于招募引流，以红色、白色为主色调。外型时尚、美观、大气，融入献血因素，须提供设计理念释意说明。外部设计应具有“汉中市中心血站”LOGO形象及功能墙面，内部装饰元素点缀呼应外部设计要素，内外融合，要求时尚、专业。方案需得到采购人认可（提供设计效果图）。 | 1 | 套 | | 3 | 底盘总成及地基 | 10.献血屋底盘及总成：不少于4个吊装孔，底盘结构设计科学合理，主梁、辅梁及其他结构件为钢材料制作，抗压强度和刚度必须符合现行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受压不易变形；制作工艺必须满焊制作，无焊接空隙，专业电镀锌防锈处理或喷砂、防锈、喷漆处理，耐酸碱腐蚀。底盘支撑装置1套，机械支腿不少于8个（最大高度≥50cm），总承重≥35吨，所用材料均需经过防腐防锈耐酸碱处理，且符合或优于现行国家相关产品标准；底盘围裙挡板材料防腐、耐酸碱、拼接无缝隙（或通过密封处理）。提供结构设计图、使用材料清单、材料技术参数、制作工艺。 | 1 | 套 | | 11.地基：强度符合国家现行国家标准要求，防止沉降。 | | 4 | 墙体 | 12.主墙体：墙体厚度≥100mm，主墙体达到整体隔热、隔音、保温、防水、抗菌、隐蔽工程等符合或优于现行国家相关要求。主墙体主材及辅材采用环保、保温、坚固、耐腐蚀、抗氧化阻燃材料。墙体结构设计及保温、隔音分层等由制造方设计，采购单位确认方可施工制作。墙体保温材料性能及质量符合或优于标准GB/T21558-2008中I类要求，压缩强度：≥128kpa，导热系数≤0.030（W/m•K）；吸水率 ≤1.5，防火等级 B1。墙体强度必须要符合现行国家相关产品质量要求。所有连接部位紧固螺丝、螺母、屋檐、底座包边等均使用防锈材料或经防锈工艺处理。献血屋墙体的玻璃幕墙，需用厚度8mm+12A+8mm的中空玻璃幕墙，外层镀膜玻璃，双层钢化玻璃，玻璃幕墙按GB/T11944-2002《中空玻璃》设计贴防晒膜，墙体玻璃透光性可人工调节或使用LOWE玻璃(采购方确认)，玻璃部分为玻璃幕墙。提供结构设计图、使用材料清单、使用材料技术参数、制作工艺。 屋外设计网红打卡点，结合汉中市中心血站特色、无偿献血元素、发光字等，献血方舱正面、背面须用以汉中和献血元素，营造网红打卡的氛围，提供正面、背面效果图。 | 1 | 套 | | 5 | 地板及顶板 | 13.顶板及地板：顶板及地板使用厚度≥100mm，地板：水平铺设一层钢结构格栅（格栅间距≤20cm）使地板保持一定的强度，踩踏、放置重物不变形，填充保温材料进行保温处理，并焊接一层≥2.0mm的镀锌板，满焊处理，满足防潮、防水、防火、保温、隔热、防腐蚀、隐蔽工程等要求，铺设纤维水泥板后，地面铺设品牌医用塑胶地板或地砖（防滑、防水、防静电、耐磨、易清洗），耐磨性达到或优于T级、阻燃等级达到或优于B1、防滑等级达到或优于R9（提供相关检测报告资料），由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制作。  屋顶系统：采用钢结构框架微斜顶设计，整体焊接式屋顶，整体满足防雨、防漏、保温、隔热、抗氧化、耐腐蚀、隔音、隐蔽工程、照明、检修、空调、新风等要求，填充保温材料进行隔热处理，并符合国家消防安全要求。吊顶牢固可靠，移动时不易松动，表面有一层性能优异的胶衣，对大气、水和一般浓度的酸、碱、盐等介质有着良好的化学稳定性；表面光洁度高，有良好的保光性，不变色、耐腐蚀、防光晒、抗老化（验收时提供板材的环保检测报告及该板材阻燃性能不低于B1级检测报告)。提供结构设计图、使用材料清单、使用材料技术参数、制作工艺。 | 1 | 套 | | 6 | 室内布局及装修要求 | 14.内部设置、布局和工作流程符合献血场所专业规范和卫生学的要求，提供布局图。 | 1 | 套 | | 15.业务工作区域内污染区与非污染区分开，安全区域与公共活动区域分开。 | | 16.主要功能区划分为健康科普体验区域、体检征询区域、登记区域、初筛检测区域、休息区域、采血区、急救区域、纪念品展示区、仓库间和工作人员更衣间（制作区域标识牌，采购方确认后安装）。 | | 17.内装材料：内墙板材料达到或优于A2级工程防火，燃烧性能等级达到或优于S1级，E0级生态环保级别（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及证明文件）；所用材料均符合国家安全和消防相关要求。献血屋内所有桌椅台柜材质均要求为无醛抗菌板或刨花板，台面采用人造大理石或理化板，家具材料符合国标ENF环保等级，燃烧性能等级B2级，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1mg/m³、甲醛释放量≤0.0.006mg/㎥（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台面硬度大，耐磨，能抵抗酸、碱、油脂及酒精、84液腐蚀。表面平整、不易变形，颜色鲜艳，易维护清洗。 | | 以上材料供应商须在验收时提供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所出具的检测报告及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所有柜门开关均要求为内嵌式，钥匙等物体均不突于表面。所有柜体尺寸、式样、数量、制作、位置确定、安装、颜色等生产前必须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 | | 7 | 门 | 18.大门为肯德基门，造型及大小根据采购方要求设计，材料要求安全、防爆、隔热，型材同玻璃墙面型材一致、优质门窗五金配件，钢化玻璃≥10mm；双开门，开门角度180度，配电子密码锁和机械锁；配套1-2级室外台阶，铝合金结构，防滑踏步。 | 1 | 扇 | | 8 | 窗 | 19.可开启窗：造型根据甲方要求设计。窗框使用断桥铝型材和6mm+12A+6mm 的钢化双层中空玻璃、要求镜面玻璃（功能要求白天外面看不到献血屋内部，献血屋内部可看到外面）可开启窗方便空气对流含防蚊窗（开窗方式由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制作）。 | 3-4 | 套 | | 9 | 窗帘 | 20.手拉卷式窗帘，耐脏、易拆装清洁，按窗口大小量制作，材料为阳光面料，遮光性好；适当数量窗帘。防紫外线，防阻燃，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 1 | 套 | | 10 | 入户门雨塔 | 尺寸根据场地实际情况制作，雨塔颜色与入户门颜色相协调。 | 1 | 套 | | 11 | 入户门台阶 | 根据献血屋实际情况做，做防滑处理。 | 1 | 套 | | 12 | 入户门无障碍通道 | 做防滑处理，带围栏和扶手 | 1 | 套 | | **电气设施** | | | | | | 13 | 强电系统 | 21.外接主线 ≥16mm2预留穿线管路（根据采购方指定位置连接电源）、空调≥ 6 mm2、插座≥ 4 mm2、照明线≥ 2.5 mm2单股实芯三芯铜芯线（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电线采用隐蔽式，金属穿线管铺设。室内墙壁上安装若干个五孔电源插座，根据采购方按需要安装。采用集成电器控制箱，为确保整屋供电安全，要有可靠接地装置。 | 1 | 套 | | 22.室内电源总控箱设置在合理位置。配电箱采用优质钢板焊接，防锈喷漆处理。箱内安装整屋控制系统及操作零、部件开关。穿线管要进入配电箱内。 | | 23.室外监控预留2.5mm2电源线及网线接入穿线管道。预留室内监控摄像头网线。 | | 24.线路要求四组电路，照明一组、插座一组、空调一组、室外灯饰及监控录像系统各一组，每一路均有一个漏掉保护总开关，监控录像系统可接入UPS。 | | 25.强电与弱电应分开布置。 | | 14 | 弱电系统 | 26.（6U标准网络机柜）（带侧盖板）带独立开关的若干个插位插座（带地线）所有网线贴好对应标签； | 1 | 套 | | 27.从箱底通入一根PVC管到弱电柜内（直通，到箱底（用于外部光纤接入使用）； | | 28.根据采购方需求安装若干个网线插孔，网线接到弱电箱位置，线头长不少于600mm； | | 29.支持无线网络 | | 30.弱电箱安装在吊柜里面安全美观，排风系统好。 | | 15 | UPS电源 | 31.紧急断电时能维持屋内日常用电≥ 2h（电池8节（100Ah），机头≥3KVA,带电池柜），供电范围包含：除空调外的一切采血设备电脑、 采血称、热合机，离心机，储血冰箱等； | 1 | 套 | | 32.显示方式：液晶显示，中文操作界面，可了解产品的运行状态和各项运行参数； | | 33.产品具自动稳压功能，确保对用电设备无干扰、无损害； | | 34.UPS电源蓄电池放置位置合理（室内或室外），易维护。 | | 35.UPS主机与蓄电池为同一品牌，便于售后服务工作，其中蓄电池的壳、盖均满足阻燃性能要求，工作噪声≤50dB(距离设备1米处）。 | | 16 | 照明系统 | 36.LED照明灯，满足室内工作室内照明系统齐全，亮度满足采血工作需要，工作区上方必须有灯。紫外线灯管布局合理（单独设立一组电源开关，可定时开启） | 1 | 套 | | 17 | 监控和录像系统 | 37.摄像头8个：室外4角各1个摄像头：1/2.8 英寸 CMOS；水平解析度≥1000TVL； 信噪比≥55dB；焦距 5.0mm～115mm； 光学变倍30倍；补光方式红外；补光距离≥150m；垂直范围-20°～90°自动翻转 180°后连续监视。室内4个摄像头：传感器类型 1/2.8 英寸 CMOS； 最大分辨率 400W；信噪比≥55dB， 最大红外距离50米； 宽动态 120dB；镜头焦距 2.7mm~13.5mm；电动变焦；H.265 支持；SD 卡支持；星光支持； 摄像头设置、安装须兼容远程冷链监控录像系统； 监控录像系统可与工作人员手机连接。摄像头像素均≥400万。  有语音录入功能（可过滤杂音），预留2.5mm2电源线和网线，电源由UPS供电，摄像头要求高清、夜视、跟踪监控，可兼容远程冷链监控录像系统； 监控录像系统可与工作人员手机连接。报警输出 1 路，支持报警联动；特殊定制与血站现有系统相连接。支持无线网络数据传输。 | | 38.硬盘刻录机1台：总视频接入能力≥8 路 1080P，支持 3G、4G、5G、GPS、北斗、WIFI 等功能 ，支持双硬盘存储（≥2个硬盘），单个硬盘可以支持 2T 的存储容量（硬盘存储容量≥2T），支持 USB、RS232、VGA、HDMI等多种数据接口 ，可兼容原有远程冷链监控录像系统 ，可实时远程查看视频监控信息，独立存储时间≥ 2个月。 | | 39.液晶显示器1台，≥42英寸，播放监控资料。 | | 18 | 音响系统 | 40.室内吸顶式环绕音响数量≥8个，1个功放。位置合理布置。支持无线网络数据传输 | 1 | 套 | | 41.室外防水音响柱数量≥4个。屋外音柱采用一种车辆外置影音装置技术, 防水牢固，提供献血屋外置影音防水装置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个功放。 | | 19 | 空调系统 | 42.吸顶嵌入式冷暖3P空调（一级能效） | 2 | 台 | | 43.冷暖型：冷暖型、变频 | | 44.使用面积：30m^2 (含)-40m^2 (含) | | 45.面板颜色：与屋内吊顶颜色相协调一致 | | 46.室外机噪音：≤60dB | | 47.屋后做1个外机笼，外机笼支腿高度不小于300mm。管路预留，外机现场安装, | | 20 | 户外镭射灯 | 48.可定制文字logo，带防水功能，带遥控 | 1 | 件 | | 21 | LED显示屏（文字） | 49.尺寸：≥10\*0.8m/个，布置在屋身前后。如献血屋在设计过程中显示屏影响布局，经采购方同意后可适当调整显示屏的尺寸。 | 2 | 件 | | 50.数据线:须连接到工作台，有独立电源控制，显示文字可编辑，预留接口，长度宽度按需求方要求。 | | 51.P10 红色单元 LED 显示屏、微电脑时控开关控制，预留接口，可编辑文字，滚动播放，防水，防尘。配备编程软件带 USB 接口。显示质量达到优等级≥1080P.（像素间距：≤2.5MM、可显颜色：全彩色、像素密度：160000点/M²、维护方式：支持前后维护、像素失控率：0%） | | 22 | LED宣传显示屏 | 52.尺寸：≥2000\*1500mm | 1 | 台 | | 53.可持续正常工作时间≥72小时 | | 54.显示质量：显示质量达到优等级≥1080P（像素间距：≤2.5MM、可显颜色：全彩色、像素密度：160000点/M²、维护方式：支持前后维护、像素失控率：0%） | | 视频信号 | | | 55.支持任意输入源的快速无缝切换或淡入淡出切换特效，支持语音、图片、视频自动编辑播放功能。 支持无线网络数据传输（非经授权，不可连接外部网络） | | 56.脱机播放：开机自动脱机播放，标配≥6G（可扩展）内存； | | 57.播放内容：支持视频（MP4、AVI、MPG等），图片（bmp、jpg、gif等），文本（txt、word、excel等）； | | 58.支持USB接口更新或扩展； | | 59.同步播放：支持局域网IP同步传屏或播放； | | 23 | 显示屏 | 60.尺寸：≥65英寸，支持多种音视频资料播放，可连接网络电视、有线电视、卫星广电网络电视等播放。支持无线网络数据传输。 | 2 | 台 | | 24 | 换气系统 | 61.国产品牌，符合常规使用，使用面积：30m^2 (含)-40m^2 (含)，面板颜色：与屋内吊顶颜色相协调一致。换气系统为带新风的换气功能。 | 2 | 台 | | 25 | 前后发光字 | 62.屋长端方向顶部分别安装血站logo、爱心献血屋、捐血热线发光字各一套，按献血屋比例尺寸合理制作。 | 2 | 套 | | **设备设施** | | | | | | 26 | 灭火器 | 63.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至少二氧化碳灭火器两个） | 6 | 件 | | 64.容量：≥3kg | | 27 | 饮水机 | 65.国产品牌，符合常规使用 | 2 | 台 | | 28 | 水壶 | 65.冷热水壶1台； | 1 | 台 | | 29 | 台式咖啡机 | 66.国产品牌，符合常规使用 | 2 | 台 | | 30 | 生活冰箱 | 67.容量：≥50L，温度2-8℃，单开门 | 1 | 台 | | 31 | 微波炉 | 68.国产品牌，符合常规使用 | 1 | 台 | | 32 | 供、排水系统 | 69.预留外接自来水管路，市水接入，配小厨宝，排水接入室外下水道，室内配洗手池，另配净水箱和污水箱（容量≥50L），室外配拖把清洗池。给排水管使用热水管，给水管径≥30mm，排水管径≥40mm。预留医疗废液排水管孔和废液收集桶放置位置。 | 1 | 套 | | 33 | 危化品柜 | 70.黄色和蓝色各一个，带双锁 | 2 | 个 | | 34 | 遮阳棚 | 71.要求：篷布遮阳、防雨、耐用，棚架结实、美观，可自动或手动打开和收拢。(可独立设计或与献血屋整体设计) | 1 | 套 | | 35 | 风幕机 | 72.国内一线品牌，安装于进户大门上方，长度与进户门宽度相匹配，冷暖两用（带遥控），噪音≤55db。 | 1 | 台 | | **家具设施** | | | | | | **总体要求** | | **内部环境设计温馨、舒适、安全，茶水休息区、征询初筛区、血液采集区分区合理明确，台面光滑易擦拭清洁。** | | | | 36 | 长条休息沙发 | 73.可坐人数≥3人/张，下部带门（可锁）可放物品。表皮采用优质皮革材料，皮革材料颜色满足采购人需求，柜体采用实木板材，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下部设置储物柜，含坐垫靠背，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根据室内布局情况按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带两套布套，冬夏各一套) | 2 | 件 | | 37 | 登记台 | 74.台面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理化板），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38 | 体检初筛吧台 | 75.台面采用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理化板），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2 | 件 | | 39 | 采血台 | 76.台面采用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理化板），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2 | 件 | | 40 | 热合台离心机台 | 77.台面采用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理化板），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采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41 | 礼品展示柜 | 78.玻璃颜色与献血屋内整体颜色相协调（采购方确认） | 1 | 件 | | 79.玻璃厚度≥6mm | | 80.展示柜及边框材质钛镁合金，颜色要求与献血屋内整体颜色相协调（采购方确认），五金带阻尼，带隐形拉手。 | | 81.灯带要求颜色暖色 | | 82.柜体采用生态板，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 42 | 微波炉冰箱一体柜 | 83.台面采用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43 | 储物柜 | 84.柜体采用生态板材，环保耐用、颜色鲜艳、清晰、色泽饱 满，稳定性好牢固结实不褪色。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44 | 工作台 | 85.台面采用采用人造大理石台面（理化板），柜体采用生态板,转角均要求为安全角。五金件选用带阻尼滑道按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45 | 更衣柜 | 86.柜体采用生态板材，安装锁扣，环保耐用、颜色鲜艳、清晰、色泽饱 满，稳定性好牢固结实不褪色。按采献血屋的布局设计制作（满足防潮、耐腐蚀要求）。接地部分采用防锈金属材料包边处理。 | 1 | 件 | | 46 | 洗手池 | 87.实木柜体，陶瓷盆，外接自来水供水，手动开关控制。清水污水排水管路直通屋外，安装小厨宝（可使用热水）。 | 1 | 件 | | 47 | 不锈钢圆凳 | 88.φ320，带靠背滑轮可升降。皮子真皮，带布套，颜色满足采购人需求。 | 10 | 张 | | 48 | 室外座椅 | 89.两套室外座椅（根据方案配套） | 2 | 套 | | 49 | 折叠桌 | 90.实木烤漆水转印 | 2 | 件 | | **专业设备** | | | | | |  | 供应商资质 | 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制造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同时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  |  | | 50 | 储血冰箱 | 91.有效容积：≥270L； | 1 | 件 | | 92.温度控制：采用高精度数字传感器，微电脑控制，大屏幕数字温度显示，箱内温度恒定控制在4℃±1℃可调，上下点温度数字显示，平均温度显示，分辨率0.1℃；设定点可以调整校对，校对范围2℃～8℃校对0.5℃增量。 | | 93.安全系统：具有故障报警功能（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后备电池低电量报警）；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远程信号报警）；两种安全运行程序（传感器故障安全运行程序、数字紊乱安全运行程序）。 | | 94.底部设置减震垫，后部加强不锈钢支架固定（与侧围连接）； | | 95.具有远程报警功能，可连接报警器到其他房间实现报警功能，连接后支持将温度数据传输到用户监控软件端。 | | 96.噪声低于国家标准，声压级≤45dB（A）。 | | 97.防凝露设计：采用电加热玻璃门，在高温高湿的环境下不凝露。 | | 98.≥4层搁架，血液分类分层存放。 | | 51 | 全血采血椅 | 99.外观：表面皮革材质，座椅舒适柔软，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 | 4 | 张 | | 100.尺寸：宽度≥90cm；可电动躺平≥150cm； | | 101.颜色根据室内环境统一设计满足采购人需求，带布套两套/张。 | | 52 | 空气消毒机 | 102.外形：壁挂式 | 1月2日 | 台 | | 103.适用体积:≥120m3 | | 104.消毒效果：符合国家消毒技术规范要求。 | | 105.消毒原理：对人体没有伤害，不使用消毒剂；设备可动态持续杀菌，人机共存，可在有人状态下运行,对人及物品没有任何伤害。除主要消杀组件外，对VOC有机挥发气体等有去除作用；同时具备空气消毒杀菌和空气净化的功能。 | | 106.控制模式：配有手动、预约模式，工作时间自动累计功能，清洗维护自动提醒功能。 | | 107.设备实时监测并显示环境空气质量，实时显示PM2.5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的数值。 | | 108.设备实时显示温度、湿度以及风量；设备风速≥5档，可调。 | | 109.设备带有信息传输功能，医务人员能通过在线物联网平台或者微信小程序实时精准远程查看并控制设备的运行状态。 | | 53 | 电脑及信息管理系统 | 110.台式电脑1台： 显示屏≥22英寸；屏幕比例:≥16：9 处理器（国产）：≥4核  内存规格:≥16G  存储设备规格:固态硬盘≥1T  显卡: ≥2G显存  分辨率≥1920×1080  操作系统：国产操作系统 | 1 | 台 | | 111、14吋笔记本电脑1台：  处理器（国产）：≥8核  内存规格:≥8G  存储设备规格:固态硬盘≥512G  显卡: ≥2G显存  分辨率≥1920×1080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  续航时间：2-5小时, 具体时间视使用环境而定  电池容量：≥65Wh  操作系统：国产操作系统  适配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112、信息管理系统1套，技术参数如下：  提供离线系统应对网络故障（离线系统采用C/S模式。即使在无网络的情况下，仍能完成采血前信息筛查、献血者信息录入、检测以及献血信息的录入。在有网络时，可上传新增采血信息至业务系统数据库，也可更新离线系统的数据）。兼容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 1 | 套 | | | | 54 | PDA | 113.PDA工作系统≥2套（PDA保护套两个/台），技术参数如下： | 2 | 台 | | 114.具备实时采血与登记功能，通过外采环节实时核查献血者状态并进行快速登记，实现完整的血液和标本信息前控制管理。 | | 115.具备实时条码核对功能，对整个采血各环节条码进行一致性核对与管理，并提供差错报警。 | | 116.通过wi-fi网络与站内数据中心连接，实时快速登记采血信息。 | | 117.有效登记操作人员，明确职责和分工，进一步规范采血流程、提供绩效考核依据、提高服务水平。 | | 118.PDA实时采血设备小巧便携并支持远距离无线传输，能有效扩大采血车、采血点的辐射范围，能到屋外、点外进行征询、初筛、采血登记、回访、满意度调查等工作。 | | 119.系统支持异地采血和集中化检验，不同地区产生的条码和标签核对记录可通过网络实时传输至数据中心和检测中心，确保所有标本贴签无误。 | | 120.实时采血登记如下信息：血袋类型、采血开始时间、采血结束时间、采血量、采血情况、耗材批号、其他信息、血袋问题、采血反应、是否足量等。 | | 121.本次采购数据采集交换系统属系统集成产品，含硬件、应用软件和接口程序。 | | 122.适配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 | 55 | 扫码枪及身份证  识别系统 | 扫码枪1台，技术参数如下：  123.扫描方式:影像式, 成功扫描蜂鸣器发出声音，可以根据需要关闭蜂鸣器  124.分辨率:最小≥4mil  125.光源:LED  126.扫描角度:转角±180°，仰角±60°，偏角±70°  127.按键:回弹按键  128.接口:USB，RS232  129.译码能力解读标准一维条码，二维条码，尤其对屏幕条码有很强的解码能力  130.识读码制:可识别一维条码，二维码，高密度条码，电子屏幕二维码  识读性能:自动识别条形码、二维码  131.适配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 1 | 台 | | | | | | 身份证识别系统1套，技术参数如下：  132.识别速度快，1秒内即可准确识别、录入、保存身份证全部信息。  133.能够自动识别身份证真伪，身份证信息识别，显示身份证信息自动报警提示  134.所有的身份证阅读器通过了公安部检验，完全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  135.在两种通讯方式下，能够自动识别数据端口，无需另配电源的产品。  136.不用工具就可进行安全模块拆卸和更换的设备（有利于维护）  137.加入电源保护开关设置的二代证阅读（验证）产品。  138.检测安全模块状态，获取安全模块ID号、获取身份证芯片SN号。  139.身份证识别系统适用范围：站内采血、机采，站外采血车以及固定采血点。  140.适配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 | 56 | 打印机 | 141.证卡专用打印机1台，技术要求如下： | 1 | 台 | | 打印方式：点阵击打式 | | 打印方向：双向逻辑查找 | | 打印宽度：94列（10cpi） | | 打印针数：24针 | | 打印头寿命：≥4亿次/针 | | 复写能力：7份（1份原件+6份拷贝） | | 缓冲区：≥64KB | | 接口类型：USB ver.1.1，双向并口，串口 | | 打印分辨率：≥360×180dpi（信函质量模式） | | 字符集：GB18030-2000汉字编码字符集 | | 出纸方式：前进前出，前进后出 | | 平均无故障时间：≥10000小时 | | 适配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shinow9.5 | | 57 | 血压计及听诊器 | 142.臂筒台式电子血压计、水银血压计、听诊器各1台； | 1 | 套 | | 58 | 温湿度计 | 143.室内温、湿度计 | 2 | 台 | | 59 | 急救箱/职业暴露处置箱 | 144.急救箱/职业暴露处置箱 | 2 | 台 | | 60 | 体重秤 | 145.体重秤 | 1 | 台 | | 61 | 激光打印机 | 146.国产品牌，符合常规使用 | 1 | 台 | | **其它事项** | | | | | | 62 | 供货周期 | 60天日历日。 |  |  | | 63 | 付款方式 |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全额付款。 |  |  | | 64 |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 | 65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66 | 交接资料 | 1.设计施工符合GB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1 | 套 | | 2.献血屋整体保温隔热性能符合GB50189-2015《建筑节能标准》，热传导系数≤0.78 W/(㎡·K)。 | | 3.供电系统符合JGJ242-2011《住宅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 | 4.内部装修符合GB50222-2017《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 | | 5.玻璃幕墙按GB/T11944《中空玻璃》设计。 | | 6.室内空气质量符合 GB/T18883《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 | 7.消防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消防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具备紧急疏散通道及配备相关安全标识。 | | 8.使用主材阻燃等级达到或优于现行国家标准GB8624《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级》标准中 B1 难燃级。 | | 9.墙体、地板、顶板保温材料性能及质量符合或优于现行国家标准GB/T17795-2008《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GB/T19686《建筑用岩棉绝热制品》的规定 | | 10.提供底盘骨架焊接、防锈、施工过程文件和总承重≥25吨的（检测报告、证明文件或承诺书）任意一样。 | | 11.储血冰箱、生化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低温水平离心机等专业设备或器械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 **以上规范、标准、规定、要求在交接验收时必须出具具备国家法定独立第三方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文件。** | | 67 | **备注** | **1.本项目以“献血屋主体”为核心产品。** |  |  | | **2.台式电脑和笔记本电脑，CPU及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通过政府有关部门指定的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和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网站查看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  |  | | **3.强制节能要求：采购清单中空调系统（19）、显示屏（23）为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需包含本次所投产品的具体型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  |  | |

采购包5：

标的名称：热合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 射频类型：高频晶体管。  2、 热合时间：≤3秒，可自动校准。  3、 热合血袋导管直径范围：2mm至6mm。  5、 热合触发方式：触发开关，非触感方式。  6、 热合指示：热合机包含电源，热合，高温三组指示灯。  7、 热合电极：设备配置金属热合电极，电极上有调节装置，可根据需要调节热合面宽度。  8、 冷却系统：具有良好散热系统，保证射频能量稳定输出。  9、 设备使用场景：设备可单独使用也可联排使用。  10、 热合头保护：热合头保护盖采用旋转式固定方式，可拆卸清洁。  12、 电源保护：多重电源保护功能。  13、 辐射防护安全性：设备工作时辐射强度不超过68dB，辐射强度符合国标要求，出具省级及以上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提供设备辐射曲线图。  14、质保期≥2年 |

标的名称：高压灭菌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容积：≥160L。  2.材质：主体材质不低于06Cr19Ni10不锈钢。  3.额定工作压力：≤0.25Mpa。  4.门数量：单门。  5.使用寿命：≥8年。  6.灭菌工作温度：105-138℃。  7.防干烧报警装置：水位低于加热管，防干烧装置自动切断加热器电源，并显示报警信息。  8.门机械压力联锁装置：当腔内有压力，门机械装置锁紧，无法打开。  超温超压保护装置：当灭菌仓内部温度、压力超过安全范围时，系统自动启动降压降温程序，以保护灭菌物品不受伤害。  超压自动泄压的安全阀：当灭菌仓内压力超过设定压力，安全阀开启释放压力。  电力安全防护措施：设计有短路及漏电保护功能，确保设备与人身安全。  9.压力保护装置 具有安全阀和压力开关两种以上压力保护装置。  10.生产厂家在中国国内具有压力容器安装、维修、改造资质可办理相应告知书给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供相应资质），生产厂家员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特种设备压力容器作业资格，可以提供设备安装维修服务（提供相应资质）；  11.灭菌器厂家具有消毒器械生产许可证，ISO13485等证书；设备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生产商与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实际制造商一致（提供证明材料）。 |

标的名称：试管脱帽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用途：主要用于开启真空采血管的管盖；  2、适用范围：管径￠12mm-￠16mm，管长75mm-100mm真空采血管；  3、一次操作可同时开启样本管盖≥40个；  4、同管径，不同高度试管在同一试管架上操作，无需分类上架作业；  5、适用试管类型：软盖，硬盖；  6、一次操作≤40秒；  7、一键式操作，40秒内完成整个开盖过程；  8、每个标本在相对独立空间进行开盖作业，避免样本间交叉污染；  9、自带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效率达到99.99%，有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报告；  10、专用试管架具有防滑脱功能；  11、管盖处理：容器集中收集；  12、工作状态有相应提示 ；  13、售后：质保≥2年，终身维护；  14、配备专用试管架≥10个； |

标的名称：冷冻冰箱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有效容积≥500L，温度范围-10°C～-30°C可调节；  2、微电脑控制，数码显示箱内温度，显示精度±0.1℃；  3、具有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环温高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  4、报警方式：声光报警，远程报警接口；  5、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显示面板密码保护、断电记忆数据保护、传感器故障保护运行；   6、在产品断电后能有数字温度显示≥20小时；  7、采用环保制冷剂和制冷系统；  8、根据低温保存箱国家标准GB/T 20154要求，低温保存箱铭牌上要标注制冷剂的详细名称及装入量；  9、设定-30℃的特性点温度均匀性≤3℃，可提供符合CNAS\CMA资质的检验报告；  10、立式双门结构，优化嵌入式双密封条设计，LBA整体发泡，发泡层厚度≥80mm；  11、内藏式蒸发器设计，金属喷粉内胆，防腐蚀；  12、搁架间距上下可调；  13、门锁+锁鼻一体式手把门锁设计；  14、至少有2个测试孔，方便实验使用和监控箱内温度；  15、4脚轮+2底脚设计，便于移动和锁定；  16、配套温度记录仪，提供RS485或USB接口+打印机;  17、整机输入功率≤300W，耗电量≤3.5Kwh/24h。  18、稳定运行噪音≤40分贝。  19、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CE认证。 |

标的名称：空气消毒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外形：采用壁挂式安装方式  2.消毒方法：等离子体+静电吸附。  3.消毒空间:≥100m3；额定循环风量：≥1000 m3/h。  3.杀菌区电场强度：≥8KV。  4.等离子发生器使用寿命≥40000h。  5.净化效果达到十万级洁净度要求。  6.对空气中致病菌的杀灭率≥99.90%。  7.设备持续工作 1 小时，对体积为100m³ 室内空气中的自然菌消亡率：＞90%。（提供检测报告）  8.可在有人状态下进行连续动态消毒。  9.外壳采用冷轧钢板或者 ABS 材质。  10.具备分子过滤器。（提供过滤器报价单）  11.具有多功能等离子体模块。  13.风速：≥3 挡。  14.手动、定时、临时多种工作模式。  15.程控数量（定时消毒）：≥6 组。  16.一键锁定功能。  17.工作时间自动累计功能。  18.液晶显示屏，可遥控操作。  19.具备等离子体杀菌净化模块故障报警、过滤器清洗维护报警功能。 |

标的名称：采血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采液量：50-1200ml；  2、溶液比重：1.05g/ml  3、分度值：2ml/2g  4、摆动角度：13°±2°  5、摆动频率：30±2次/分  6、电源：AC220V 50Hz  7、输入功率：≤40W  8、工作环境：0°C-40°C室内  9、报警：当采液量达到预定值时，有声、光双重报警提示  10、采液控制量(ml)：100、200、300、400  11、重量：≤2.0kg  12、采用模块电源，外观小巧，携带方便，特别适合于流动采血  13、计量单位包含ml、g，可一键转换  14、配有大容量托盘，可多连袋、大容量程序的采液  15、托盘采用磁性连接，装拆方便，易于清洗  16、具有吸血瞬间摆动停止、接近采液量时摆动自动停止、下一袋开始采血自动恢复摆动等功能，减少了摆动对采液量的影响，提高了采液的准确性  17、质保期：≥3年 |

标的名称：低温水平离心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机器带吸脚，能使离心机固定于放置面，安全可靠。触摸屏控制设定参数及运行参数同屏显示。配有多种适配器，一机多用。采用环保压缩机组，制冷效果好，无环境污染。具有超速、超温、门锁等多种保护功能，使用仪器安全可靠。  2.离心机转速升降速度要迅速、稳定，不能引起大的震动；温度升降要迅速，温控精度高；  3.离心机操作要有安全保护系统，防止误操作，外接USB接口；  4.离心机最高转速运行噪音低于50分贝；  5.离心机重量轻、体积小、性能稳定，配置吸盘机脚能牢牢抓住放置表面，安全可靠；  6.容量大体积小，配备水平转子，可选配核酸离心管、真空采血管、50ml、15ml、10ml、8ml、2ml等离心管适配器；  7.其他指标：最高转速：≥5000r/min；转速精度：±10r/min最；最大离心力：≥4500xg； 温控范围：-9℃～+40℃，温控精度：±1℃； 最大容量：4×100ml；整机噪音：＜55dB；  8.售后：质保期：≥3年，三年内免费维修校准。 |

标的名称：血小板震荡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1.温控方式：采用多核控温模式，灵敏度高，控温效果好。  2.温控范围：22.0℃±1.0℃。  3.报警温度：＜20℃，＞24℃。  4.振荡幅度：50mm±5mm。  5.振荡方式：连续往复（左右）、水平振荡，振荡频率：60次／分±5次／分。  6.存放层数：≥16层，存放袋数：≥32袋（机采血小板袋）。  7.≥5吋彩色液晶触摸屏，全中文操作界面。  8.具有自动诊断故障功能。  9.报警方式：采用2套独立的报警系统连接两路独立的温度传感器，双重保障。当运行出现异常时，即时发出声、光、自动弹窗三重报警提示，并设有警报静音开关。  10.内置存储空间：存储空间容量≥4G，或内置 USB 模块，可用 U 盘存储、传输和追溯保存箱的运行数据，实时记录保存箱的运行数据，实现终身溯源。配备高精度条码扫描器，用于录入血小板条码等信息。  11.操作历史记录：用户对设备关键参数进行修改后，可记录当前用户名、修改时间及修改内容，方便追溯及管理。  12.数据传输：有内置WIFI、4G和USB模块，可无线传输数据，也可用U盘导出数据（EXCEL格式)。  13.免费手机APP下载或连接WIFI，随时随地通过移动终端（手机、平板）、电脑远程实时监测保存箱的运行。  14.内置紫外线消毒灯，一键启动，可设置自动关闭，也可手动关闭。  15.热反射镀膜钢化玻璃门，门内有密封条，有效隔音，阻绝外来冷/热源。配有安全门锁、底部有锁定式万向脚轮。  16.箱体内部均采用不锈钢材料，防腐蚀，方便清洁和消毒。铝合金抽屉式托盘，有防滑耐磨涂层，防止血小板滑落。  17.振荡小车具有开门自动停止摆动、关门自动恢复功能；具有振荡记忆功能，异常断电恢复后自动开启振荡。  18.采用品牌压缩机，R134a无氟环保制冷剂、强制风冷式。  19.整体尺寸：长、宽、高≤70\*60\*150cm；  20.具有有效期内的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1.售后服务：质保期≥3年，三年内免费维修校准。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采购包2：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采购包3：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采购包4：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采购包5：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3：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4：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5：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采购包3：

一次付清

采购包4：

一次付清

采购包5：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3：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4：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5：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采购包2：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采购包3：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采购包4：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采购包5：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3：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4：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5：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本采购包质保期不少于二年，供应商承诺超过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采购包2：

本采购包质保期不少于一年，供应商承诺超过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采购包3：

本采购包质保期不少于三年，供应商承诺超过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采购包4：

建筑主体设计使用时间≥10年；建筑主体质保3年

采购包5：

本采购包热合机与试管脱帽机质保期不少于两年，其余设备质保期不少于三年，供应商承诺超过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 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采购包2：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 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采购包3：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 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采购包4：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 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采购包5：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 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5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资质要求 | 所设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资质要求 |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生产厂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5：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技术方案.docx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采购包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技术方案.docx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4：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5：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2分。技术参数每不满足一条扣0.8分，扣完为止。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厂家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等) | 32.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类似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产品类似合同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份业绩得2分，业绩满分4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4.0000 | 客观 |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
| 供货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运输人员构成、供货组织安排、应急措施、进度安排等，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10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4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5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质量保障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管理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货检验管控、出库追溯管理、售后质量跟踪、合规性核查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紧急配送能力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人员安排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8分。技术参数每不满足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厂家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等) | 28.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类似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产品类似合同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份业绩得4分，业绩满分8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8.0000 | 客观 |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
| 供货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运输人员构成、供货组织安排、应急措施、进度安排等，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10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4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5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质量保障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管理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货检验管控、出库追溯管理、售后质量跟踪、合规性核查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 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紧急配送能力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人员安排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3：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0.4分。技术参数每不满足一条扣0.8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厂家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等) | 30.4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类似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产品类似合同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份业绩得2.8分，业绩满分5.6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5.6000 | 客观 |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
| 供货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运输人员构成、供货组织安排、应急措施、进度安排等，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10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4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5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质量保障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管理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货检验管控、出库追溯管理、售后质量跟踪、合规性核查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 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紧急配送能力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人员安排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4：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参数要求（“▲”号共140项），得35分；有负偏离每项扣0.25分。 | 35.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设计效果 | 一、评审内容 依据投标人提供的献血屋外观效果图及室内布局图，考虑设计效果的美观、时尚新颖性及内部布局、流程的合理性等因素，评标委员会根据其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二、赋分标准： ①外观设计简约大气，和周边环境协调，室内布局合理，献血流程清晰；得8分； ②外观设计繁琐复杂，和周边环境基本协调，室内布局普通，献血流程不清晰；得6分； ③外观设计呆板无新意，和周边环境不协调，室内布局一般，献血流程混乱；得4分。 | 8.0000 | 客观 |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个2.5分，最多计5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5.0000 | 客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安装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安装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拟派人员配置及岗位职责情况；②项目进度计划及安排；③备货、供货、运输及应急保障措施；④安装、调试实施方案； 二、评审标准： 1、针对性： （1）针对性强：方案能够完全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2）针对性一般：方案中多数内容能够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但存在至少一处不适用本项目实际的内容。 （3）缺乏针对性：方案描述不符合本项目采购情况，存在明显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的内容。 2、可实施性： （1）可实施性强：方案工作流程完善，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2）可实施性一般：方案中存在至少一处表述模糊、难以执行或不够科学合理的内容。 （3）缺乏可实施性：方案内容空洞，工作流程不完善，实施标准、实施质量不利于采购需求的实现，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或合理性差。 三、赋分标准： 1、完整性：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对上述各项内容均有描述及说明，得2分；缺1项，得1.5分，缺2项，得1分，缺3项，得0.5分； 2、针对性：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一般，得1.5分；缺乏针对性，不得分。 3、可实施性：可实施性强，得3分；可实施性一般，得1.5分；缺乏可实施性，不得分。 4、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质量保证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质量保证体系及目标；②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 二、评审标准： 1、针对性： （1）针对性强：方案能够完全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2）针对性一般：方案中多数内容能够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但存在至少一处不适用本项目实际的内容。 （3）缺乏针对性：方案描述不符合本项目采购情况，存在明显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的内容。 2、可实施性： （1）可实施性强：方案工作流程完善，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2）可实施性一般：方案中存在至少一处表述模糊、难以执行或不够科学合理的内容。 （3）缺乏可实施性：方案内容空洞，工作流程不完善，实施标准、实施质量不利于采购需求的实现，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或合理性差。 三、赋分标准： 1、完整性：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对上述内容均有描述及说明，得2分；缺1项，得1分； 2、针对性：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一般，得1分；缺乏针对性，不得分。 3、可实施性：可实施性强，得2分；可实施性一般，得1分；缺乏可实施性，不得分。 4、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网点及售后服务人员安排；②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等内容： 二、评审标准： 1、针对性： （1）针对性强：方案能够完全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2）针对性一般：方案中多数内容能够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但存在至少一处不适用本项目实际的内容。 （3）缺乏针对性：方案描述不符合本项目采购情况，存在明显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的内容。 2、可实施性： （1）可实施性强：方案工作流程完善，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2）可实施性一般：方案中存在至少一处表述模糊、难以执行或不够科学合理的内容。 （3）缺乏可实施性：方案内容空洞，工作流程不完善，实施标准、实施质量不利于采购需求的实现，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或合理性差。 三、赋分标准： 1、完整性：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对上述内容均有描述及说明，得2分；缺1项，得1分。 2、针对性：针对性强，得3分；针对性一般，得1.5分；缺乏针对性，不得分。 3、可实施性：可实施性强，得3分；可实施性一般，得1.5分；缺乏可实施性，不得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5：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1分。技术参数每不满足一条扣0.25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厂家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等) | 31.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产品类似合同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份业绩得2.5分，业绩满分5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 5.0000 | 客观 |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
| 供货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运输人员构成、供货组织安排、应急措施、进度安排等，就其方案是否完整全面、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能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进行计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10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4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5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质量保障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质量管理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货检验管控、出库追溯管理、售后质量跟踪、合规性核查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 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紧急配送能力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地点、人员安排等。根据方案是否完善、详细，可行性赋分。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无瑕疵计8分；方案存在1处瑕疵计6分；方案存在2处瑕疵计4分；方案存在3处瑕疵计2分；方案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计0分。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采购包4：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采购包5：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合同-货物（试行）.docx